

第 38 期

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简报组

2018 年 11 月 29 日

11 月 29 日上午,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分组审议《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》。第一组由**宋智富**委员召集,**肖国安、谢卫东、袁运长、宋智富**委员先后发言。

肖国安委员说,备案审查是非常重要的工作。把规范性文件审查好了,既防止各部门之间文件不发生矛盾,也可以把法律和规范性文件衔接起来。建议备案审查要发挥好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。

谢卫东委员说,备案审查工作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,涉及到人大的法律监督,平常讲人大监督、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,备案审查是法律监督的一个重要手段,做好备案审查工作,对于维护宪法法律的权威,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至关重要。现在工作情况总体不错,但还是存在一些不足和薄弱环节。各级人大机关也好,各级

政府相关部门也好,对这项工作还没有摆到应有的高度予以重视,认识没有完全到位。各级人大常委会平时讲立法工作讲的多一些,开展监督工作,讲执法检查、执法调研多一些。备案审查工作,往往有所忽视。建议:1、要提高认识,高度重视这项工作。要从常委会履行监督职能、履行职责这个高度,给予应有的重视。有些地方、有的部门,包括市县的同志,一讲法律监督,就是认为是执法检查,认识理解有偏差。2、要加强备案审查能力建设。一方面人员的配置、机构的设置要充实完善。要结合人大机构改革,重视加强备案审查人员的配备,健全备案审查机构。同时要加强备案审查工作人员的培训。备案审查的量很大,要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备案审查中的作用。现在人员的素质也还有些跟不上,有的地方还不知道怎么审,各级都要加强培训,提高备案审查人员的审查能力素质,在现有的基础上,分层次、分类型、分专题加强有针对性的培训。

袁运长委员说,备案审查是人大监督的重要环节、重要抓手。在报告中说了,中央有要求,现实有需要,宪法法律都有规定,这个事情不是要做,而是要加强去做。就像我们昨天讨论的政府采购和代建制,都是规范性文件,并且都是地方性文件,如果放到常委会上来审查,也许会更加符合实际,不会出现上面拍拍脑袋出来一个文件,下面执行起来非常困难。要有一些重点,对一些社会影响面很广的,做一些重点的审查。或者影响力不是那么大的,可以分层去审查。这个工作不能一把抓,因为精力人力有限。人大常委

会没有把这个事做好会是重大的失职。

宋智富委员说,备案审查工作非常重要,是维护宪法权威,维护国家法制统一的一项重要的重要举措和必然的要求。省人大常委会对备案工作非常重视,从2008年就开始进行部署安排,从报告来看,还是取得了很大的成绩。怎么把这项工作搞的更好? 1、要解决认识问题,要提高对备案审查重要性的认识。各级人大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都应该高度重视备案审查工作。包括“一府一委两院”也都应该有这种意识。应该主动积极配合。2、提高备案审查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。不仅政治素质要高,业务水平也要高,各级人大要举办培训班、研讨班、案例讲座等。3、要发挥信息技术的手段作用,不断开发备案审查的软件,利用大数据平台,提高备案审查的质量和效率。

本组出席情况

缺席 5 人：蔡建和 张 勇 向佐谊 童小娇 张云英

抄送：省委常委，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，副省长
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列席人员
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、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和工作机构（印 180 份）
